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3-008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

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均含本数）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实际回购股份数量总数的50%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50%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2月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7,579,530	13.48%
2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89,157	4.64%
3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763,651	2.74%
4	林玲	13,375,500	2.67%
5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765,000	1.95%
6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527,777	1.90%
7	张立强	8,211,000	1.64%

8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660,583	1.33%
9	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363,013	1.27%
10	E-FORD LIMITED	5,613,330	1.1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无限售流通股比例
1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89,157	5.68%
2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763,651	3.36%
3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765,000	2.38%
4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527,777	2.33%
5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660,583	1.63%
6	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363,013	1.55%
7	E-FORD LIMITED	5,613,330	1.37%
8	#陈振宇	5,263,901	1.28%
9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21 组合	4,831,071	1.18%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88,100	1.1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